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关于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君致法字【2017】433-3号



中国·北京·朝阳门北大街乙12号天辰大厦9层 100020  
Add:9 F, Tian Chen Tower, No. B12 Chao yang men North Street, Beijing, 100020  
电话 (Tel) : +8610-65518581/65518582 (总机) 传真 (Fax) : +8610-65518687

二零一八年七月

**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关于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  
**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君致法字【2017】433-3号

**致：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井神股份与本所签订的《专项法律服务合同》，本所担任井神股份本次交易的专项法律顾问，本所已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就井神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出具《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法律意见书》”），《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简称“《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员会于2018年7月4日召开2018年第32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对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审核并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提出问题。本所现出具《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井神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以下简称“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对中国证监会提出的相关问题做出回复。

除非上下文另有说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中所使用的术语和定义与《法律意见书》中使用的术语和定义具有相同的含义。本所律师在《法律意见书》中发表法律意见的前提、假设和作出的声明同样适用于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井神股份为本次交易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申请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必备的法律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基于以上所述，本所律师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律师法》的要求和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 正文

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二：请申请人进一步披露苏盐生活家与集团健康厨房业务是否存在潜在同业竞争，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进一步核查并发表意见。

### 意见回复：

根据本所律师核查，苏盐生活家与集团健康厨房商贸公司的业务不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理由如下：

### 一、苏盐生活家与集团健康厨房商贸公司所处的行业不同

#### （一）苏盐生活家属于批发零售行业

苏盐生活家成立于2015年5月，目前经营业务为以销售日化为主的中小型连锁商超，并通过“甄品茂”网上商城开展线上销售业务，其业务属于批发零售业。

#### （二）苏盐健康厨房商贸公司属于互联网相关服务行业

苏盐健康厨房商贸公司成立于2016年5月，经营业务定位为：为企业的采购和销售提供网络平台撮合交易的服务提供商，是提供粮油调味品B2B交易的专业电商平台，其业务属于互联网相关服务行业。

### 二、苏盐生活家与苏盐健康厨房商贸公司盈利模式不同

苏盐生活家的盈利模式为经销模式，通过自身物流、仓储及线下门店、在线电子商务平台等优势，赚取所销售商品的进销差价。

苏盐健康厨房作为电商平台从事厨房调味品及日常生活用品的撮合交易，以收取交易双方佣金和物流配送费为收入来源。

### 三、苏盐生活家与苏盐健康厨房商贸公司的客户群体不同

苏盐生活家的客户主要为线上线下的终端个人消费者。

苏盐健康厨房商贸公司的客户主要为中小型商超的商业经营实体。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苏盐生活家与苏盐健康厨房商贸公司的业务不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同时，在本次重组中，苏盐集团已作出明确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三：请申请人进一步披露划拨土地作价出资和办理出让的进展情况及承诺的可操作性，请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进一步核查并发表意见。**

**意见回复：**

### **一、通过作价出资方式变更土地性质的办理进展情况**

在本次重组中，对于苏盐连锁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的 74 宗生产经营性划拨土地，苏盐集团选择采用国家作价出资的方式进行处置。按照上述方式进行处置后，该部分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类型将变更为“作价出资（入股）”，根据相关规定，该类土地可以依照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关于出让土地使用权的规定转让、出租、抵押。

2017 年 9 月 27 日，上述方划拨土地处置方案已经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及江苏省人民政府同意。2017 年 10 月 16 日，江苏省国土资源厅出具《关于核准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土地使用权处置方案的复函》（苏国土资企改备[2017]2 号），同意江苏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拟定的划拨土地使用权方案，将国有土地使用权以作价出资方式注入苏盐集团，转增国有资本金。另外，江苏省国土资源厅明确表示苏盐集团可以持此批复，到当地国土资源部门办理变更土地登记等手续，同时按规定办理国有资本金转增手续。

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苏盐连锁共有 47 宗划拨土地的权利性质已经变更为国家作价出资（入股），剩余 27 宗正在办理过程中。已经办理完成的具体如下：

序号	原土地证号	新办理不动产证号	原土地使用权证 使用权人	不动产权证 使用权人	权利性质 (不动产权证)	原土地使用权 面积 (m <sup>2</sup> )	不动产权证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1	宁浦国用(2014)第22442号	苏(2018)宁泰不动产权证第0005845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南京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275.76	1275.76
2	宁秦国用(2003)字第02699号	苏(2018)宁六不动产权证第0000345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298.15	2298.15
3	常国用(2013)第4951号	苏(2018)常州市不动产权证第0009586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常州分公司	国家作价出资(入股)	17151.00	17151.00
4	溧国用(2013)第07147号	苏(2017)溧阳市不动产权证第0018029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溧阳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溧阳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23.30	123.30
5	苏(2016)溧阳市不动产权证第0011955号	苏(2017)溧阳市不动产权证第0018032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溧阳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溧阳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75.97	175.97
6	坛国用(2000)字第5181号	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证第0002243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金坛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147.20	2147.20
7	坛国用(2000)字第5182号	苏(2018)金坛区不动产权证第0002610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常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金坛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6419.80	6419.80
8	泰州国用(2015)第7997号	苏(2017)泰州不动产权证第0068978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6717.10	6717.10

9	泰州国用（2001）字第 0038 号	苏（2017）泰州不动产权第 0074183 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泰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0877.04	10877.04
10	泰州国用（2015）第 10403 号	苏（2017）泰州不动产权第 0069046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221.30	1221.30
11	泰州国用（2015）第 10412 号	苏（2017）泰州不动产权第 0069038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14.00	114.00
12	姜国用（2011）第 2963 号	苏（2017）姜堰不动产权第 0024504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姜堰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姜堰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91.50	191.50
13	靖国用（2013）第 801684 号	苏（2017）靖江不动产权第 0017569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靖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靖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769.60	769.60
14	靖国用（2013）第 801685 号	苏（2017）靖江不动产权第 0017565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靖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靖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315.00	315.00
15	靖国用（2014）第 803699 号	苏（2017）靖江不动产权第 0017568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靖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靖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388.40	1388.40
16	徐土国用（2012）第 21892 号	苏（2018）徐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8081 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徐州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6353.10	6353.10
17	徐土国用（2014）第 16834 号	苏（2018）徐州市不动产权第 0058239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徐州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732.30	2732.30

18	东国用(2002)字第 0124020 号	苏(2018)东海县不动 产权第 0000347 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连云 港有限公司东海分公 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东海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453.40	2101.78
19	淮国用(2014)第 19313 号	苏(2017)淮安市不动 产权第 0097753 号 苏(2017)淮安市不动 产权第 0097754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淮安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淮安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6654.00	6654.00
20	淮 C 国用(2014)第 5266 号	苏(2017)淮安区不动 产权第 0027228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淮安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淮安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33.38	233.38
21	淮国用(2000)字第 011649 号	苏(2017)淮安区不动 产权第 0027491 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淮阴 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淮安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675.90	2675.90
22	淮 C 国用(2014)第 5267 号	苏(2017)淮安区不动 产权第 0027490 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淮阴 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淮安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972.13	972.13
23	东国用(2006)第 232770 号	苏(2017)东台市不动 产权第 1415655 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盐城 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盐城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3500.54	3500.54
24	阜国用(2014)字第 009779 号	苏(2018)阜宁县不动 产权第 0004257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阜宁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阜宁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275.38	99.23
		苏(2018)阜宁县不动 产权第 0004256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 公司阜宁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176.15



25	太国用(2013)第522018589号	苏(2017)太仓市不动产权第0029389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太仓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太仓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002.10	1002.10
26	仪国用(2013)第19545号	苏(2017)仪征市不动产权第0031222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91.01	291.01
27	宝国用(2012)第06064号	苏(2017)宝应县不动产权第0026652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4973.00	4576.50
28	宝国用(2012)第02888号	苏(2017)宝应县不动产权第0026541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27.10	227.10
29	宝国用(2014)第06304号	苏(2017)宝应县不动产权第0026538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44.10	244.10
30	宝国用(2012)第02899号	苏(2017)宝应县不动产权第0026540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宝应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888.40	888.50
31	邗国用(2012)第05818号	江苏(2018)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10496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368.30	1936.25
		江苏(2018)高邮市不动产权第0010494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493.40

32	邗国用(2012)第05813号	江苏(2018)高邮市不动产第0010475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056.80	2056.81
33	邗国用(2012)第05811号	江苏(2018)高邮市不动产第0010465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341.00	1320.06
34	邗国用(2012)第05816号	江苏(2018)高邮市不动产第0010459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高邮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183.30	1183.30
35	锡崇国用(2001)字第36号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69297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无锡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4261.70	4055.30
36	锡郊国用(2000)字第190号	苏(2018)无锡市不动产权第0010448号	江苏省盐业集团无锡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5466.10	5466.10
37	吴国用(2013)第1004624号	苏(2018)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0354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791.60	791.60
38	吴国用(2014)第1040455号	苏(2017)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94285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5864.30	5864.30
39	吴国用(2014)第1040456号	苏(2017)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94284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3932.10	3932.10
40	吴国用(2001)字第05200100229号	苏(2018)吴江区不动产权第9001125号	江苏省盐业公司吴江支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084.50	2084.50

41	常国用（2013）第 26677 号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05616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275.00	2275.00
42	常城国用（2003）第 013183 号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07093 号	江苏省苏南盐业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3300.00	2844.60
43	常城国用（2003）第 013181 号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05606 号	江苏省苏南盐业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257.00	2110
44	张国用（2005）第 040018 号	苏（2018）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01201 号	江苏省苏南盐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2010.10	2010.10
45	张国用（2005）第 040019 号	苏（2018）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01216 号	江苏省苏南盐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3164.00	3164.00
46	张国用（2005）第 020007 号	苏（2018）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00390 号	江苏省苏南盐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199.90	199.90
47	张国用（2005）第 020008 号	苏（2018）张家港市不动产权第 0000400 号	江苏省苏南盐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	作价出资（入股）	53.60	53.60

对于苏盐连锁及其全资子公司使用的 74 宗生产经营性划拨土地，采用国家作价出资方式进行处理的方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该方案已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和江苏省国土资源厅书面同意，其后续执行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 二、通过补缴出让金变更土地性质的办理进展情况

苏盐连锁共有 14 宗划拨土地拟采取补缴出让金方式变更土地性质，其中 8 宗已经办理完毕，并取得土地性质为出让的不动产权证书，南通盐业共有 1 宗土地拟采取补缴出让金方式变更土地性质，办理已经完成，具体如下：

序号	原土地证号	原土地性质	新办理不动产证号	原土地使用权证 使用权人	不动产权证 使用权人	权利性质 (不动产权证)	原土地使 用权面积 (m <sup>2</sup> )	不动产权证 土地面积 (m <sup>2</sup> )
1	常国用(2013)第06331号	划拨	苏(2017)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63696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出让	14.34	14.34
2	阜国用(2014)字第009779号	划拨	苏(2018)阜宁县不动产权第004258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阜宁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阜宁分公司	出让	134.34	134.34
3	仪国用(2013)第19547号	划拨	苏(2017)仪征市不动产权第0031877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仪征分公司	出让	39.65	39.65
4	淮国用(2000)字第P01087号	划拨	苏(2018)淮安市不动产权第0050099号	苏盐集团淮阴有限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出让	1916.9 (注)	497.1
			苏(2018)淮安市不动产权第0050200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77.4

5	射国用(1995)字第 160085 号	划拨	苏(2018)射阳县不动产权第 0005242 号	射阳县盐业公司长荡食盐批发部	射阳县盐业有限公司	出让	399.1	399.1
6	宜国用(2014)第 41601915 号	划拨	苏(2018)宜兴不动产权第 0016421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出让	18.90	18.90
7	宜国用(2014)第 41601914 号	划拨	苏(2018)宜兴不动产权第 0016422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出让	6.5	6.5
8	宜国用(2014)第 41601913 号	划拨	苏(2018)宜兴不动产权第 0016427 号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江苏省苏盐连锁有限公司宜兴分公司	出让	21.90	21.90
9	皋国用(2006)705 号	划拨	苏(2018)如皋市不动产权第 0001824 号	江苏省盐业公司如皋支公司	江苏省盐业公司如皋支公司	出让	589.00	589.00

注：该土地部分地上房屋已完成房改，故新办理的不动产证所载土地面积少于原土地使用权证所载土地面积。

苏盐连锁尚有 6 宗划拨土地尚未变更为出让土地，具体办理进度如下：

编号	证载使用人	权证编号	位置	面积	用途	使用权类型	规范方式	办理进度
1	苏南盐业金坛分公司	坛国用(2008)第 0010310 号	横街 6-2-201	23.1	城镇单一住宅用地	划拨	补缴出让金	已经补缴出让金并签订土地出让协议，办理不动产证不存在障碍

		坛国用(2008)第 0010307号	东园新村3-205	28.5	城镇单一住 宅用地	划拨	补缴出 让金	已经补缴出让金并签订土地出让协议,办理不动产证 不存在障碍
		金坛区(2017)不动产权 第0003429	横街15-303室	10.29 (分摊面积)	城镇住宅用 地/住宅	划拨	补缴出 让金	已经补缴出让金并签订土地出让协议,办理不动产证 不存在障碍
		金坛区(2017)不动产权 第0005417	横街15-304室	16.22(分摊面 积)	城镇住宅用 地/住宅	划拨	补缴出 让金	已经补缴出让金并签订土地出让协议,办理不动产证 不存在障碍
2	赣榆县盐务 管理局	赣国用(1994)字第3667 号	青口镇黄海路 52号	5703	机关宣传用 地	划拨	补缴出 让金	赣榆区政府已经同意将该宗土地通过补缴出让金形 式变更为出让土地,尚未签订相关协议(注1)
3	灌云县盐业 公司	灌国用(2011)字第327 号	灌云县伊山镇 中大街107号	2132.5	商业服务	划拨	补缴出 让金	苏盐连锁正在与当地政府沟通共同对灌云县盐业有 限公司进行增资,并以增资款作为土地出让金,尚未 签订相关协议(注2)

注1:该土地的实际使用权人为连云港赣榆盐业有限公司,苏盐连锁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49%的股权,江苏苏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为赣榆区人民政府,赣榆区人民政府与苏盐连锁已同意根据该土地需要交纳出让金的数额对连云港赣榆盐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以该笔增资款支付该宗土地的土地出让金。

注2:该土地的实际使用权人为灌云县盐业有限公司,苏盐连锁持有该公司51%的股权,该公司其余49%的股权由当地政府实际控制。苏盐连锁拟根据该宗土地需要缴纳出让金的金额对该公司进行增资,目前正在与当地政府进行沟通协调。

综上，拟采取补缴出让金变更土地性质的 15 宗土地中，标的公司已取得 9 宗土地的不动产权属证书，并就 4 宗土地与土地管理部门签订土地出让协议并缴纳出让金，后续不动产权证办理不存在实质障碍。苏盐连锁因在与少数股东协商以增资方式筹集出让金，故尚未办理剩余 2 宗土地不动产权证书，但不存在导致其无法办理不动产权属证书的实质性障碍。

### 三、苏盐集团作出的相关承诺及可操作性

#### 1、苏盐集团作出的相关承诺

针对本次交易拟注入上市公司的划拨土地，苏盐集团承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一年内督促相关公司及时办理划拨土地的土地使用权类型变更手续，如因未及时完成相关手续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由苏盐集团承担；拟采取补缴出让金方式将划拨土地转变为出让土地的，若实际缴纳的土地出让金高于本次评估预计补缴出让金的，苏盐集团应就差额部分向上市公司补足。

#### 2、承诺的可操作性

##### (1) 未及时办理造成损失的可操作性

截止目前，标的公司对尚未变更的划拨地正积极履行相关变更手续，未出现将导致无法变更的情形，预计注入上市公司的划拨地均将在重组完成后一年内办理完毕变更手续。如标的公司因未及在一年内办理变更手续导致最终注入上市公司的相关土地资产少于评估值或导致苏盐连锁产生额外支出的（例如寻找替代性土地房屋等产生的额外费用），苏盐集团将根据实际情况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相关补偿金额明确可计量。因此，苏盐集团的上述承诺具备可操作性。

##### (2) 补足出让金差额的可操作性。

截止目前，划拨地通过补交出让金方式转出地的手续均正常办理，不存在无法办理的障碍。如出现实际缴纳的土地出让金高于本次评估预计补缴出让金情形的，苏盐集团应就差额部分向上市公司补足，相关补偿金额明确可计量。因此，苏盐集团的上述承诺具备可操作性。